電子公文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許靖敏
電話：(02)7736-5938
電子信箱：yu041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200863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，有關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於實務訓練期間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有請假需求之相關規範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部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2年8月31日公訓字第112216029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副本：電子簽章 112/09/04 15:03:11

裝 訂 線

總收文　112/09/04
1120034821